

國立東華大學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第3次會議-
行政學術聯席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09年2月24日(一)10時30分

會議地點：本校行政大樓416室

主席：防疫小組指揮官 趙校長涵捷

出席人員：

朱副校長景鵬、召集人/徐副校長/總務長輝明、林副校長/教務長信鋒、執行秘書/陳學務長/圖資長偉銘、馬國際長遠榮、邱研發處長紫文、陳副主任怡廷、王中心主任沂釗、副召集人/古主任秘書智雄、翁主任若敏、廖副主任委員慶華、陳主任香齡
林院長穎芬(巫喜瑞代理)、郭院長永綱、王院長鴻濬(黃雯娟代理)、范院長熾文、蒲院長忠成、劉院長惠芝(沈克恕代理)、張院長文彥(李俊鴻代理)、尚主任憶薇、吳經理其璵、林組長國華、陳組長淑惠、吳助理佳蓉、張助理瑋珍、吳助理雅萍、潘助理平芸、陳助理興芝、戴助理麗雯、陳學雄先生、劉國璋先生、楊煥城先生、黃文光先生、吳基隆先生、陳淑絹小姐、顏淑梅小姐、張中宏先生、鄭素珍小姐、邱助理震威、黃助理科智、周助理白麗、鄒助理惠玲、劉專員美慧

列席人員：

教務處呂專委兼任助理教務長呂家鑾、秘書室張專委菊珍、國際處宋組長之華、總務處事務組許組長紹峯、人事室張組長菁菁、圖資處何組長銘俊、陳組長旻秀、陳組長旻琳、學務處李秘書佩芸、學務處衛保組錢組長嘉琳、何秘書俐真、課務組羅組長燕琴、黃組長毓超、生輔組鄭袁組長建中、研發處李專員凱琳、秘書室公關宣傳陳組長復(陳傳智代理)、許護理師嫦雯、環保組許組長健興、註冊賴組長麗純、學生代表許會長冠澤

記錄：朱肇遠校安

【會議記錄】

壹、主席致詞：

- 一、本校自1/23日即成立防疫小組，開始密集進行各項防疫應變措施，感謝各單位同仁的努力；目前離開學只有一週，各項

工作仍有賴同仁繼續加強準備，建置完善的防疫體系和執行防疫作為。

二、教育部預備發放給學校備用口罩，校內口罩採管制登記配發，是發給有需要的人。

三、3/3 日教育部蒞校訪視，請各單位確實準備。

貳、報告事項：

【召集人/徐副校長】

一、即日起全校實施「清潔消毒週」，相關的作業程序已公告，請各單位配合實施。

二、預訂 3/3 日教育部蒞校訪視，學校除依應變計畫訪視分工表準備之外，屆時會抽測院長、系所主管、校安人員等是否清楚瞭解防疫工作。

三、本校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應變計畫暨防疫小組（如附件一）：

（一）本校已於 1/23 日即成立防疫小組。

（二）依教育部（109）年 2 月 20 日函文（附件二）經本校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第二次會議決議調整編組，修改總指揮：校長、召集人：徐副校長、副召集人：主任秘書、執行秘書：學務長；各單位回報及處理窗口同前。

四、防疫分級與指揮體系啟動時機：（如附件三）

本校防疫分級之區分與衛福部同為四級，採不完全對應，目前本校防疫等級位於第三級。有關防疫作業的地區諮詢學校為慈濟大學。

（一）本校防疫等級第二級時：行局部體溫管控。

1. 圖資處設置「非 14 天健康監測者有發燒或其它症狀自主回報系統」。

2. 學務處提供每位師生一張體溫卡，每日自主量測體溫。

3. 學校護理人員依系統登錄有發燒現象等狀況人員進行追蹤，必要時轉診至醫療院所。

（二）本校防疫等級第一級時：全面體溫管控。

1. 大學門及志學門出入口設置發燒篩檢站。

2. 各系所、大樓、宿舍區管理空間對出入人員執行體溫檢

測。

(三) 確診案例發生時之停課標準：

1. 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師生所修/授課程均停課。
2. 有 2 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區）停課。
3. 有 1 例確診時衛福部就會進駐該校接管指揮體系並實施疫調作業。

【教務處】

一、國立東華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學生安心就學措施（如附件四）。

(一) 安心就學措施實施的對象：

1.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限制或暫緩入臺之陸生、港澳生。
2. 受疫情影響無法入臺返校者（需檢具證明）。

(二) 安心就學措施教務處 Q&A，即日將資訊置放於防疫專區請轉知教師學生知悉。

二、安心就學方案課程統計，彈性授課方式調查 618 門課程，已回覆 428 門課程，彈性授課方式有指定書籍閱讀、收視教學影片、線上教學等，尚有 190 門課程尚未回覆，請儘速回覆以利轉知適用的學生知悉。

【總務處】

一、事務組：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校園防疫設施整備及防疫物資管理（如附件五）。

二、環保組：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校園環境消毒與清潔週作業（如附件六）。

【各單位防疫工作報告】

一、學務處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報告（如附件七）：衛保組錢組長嘉琳報告

二、教務處防疫報告（如附件八）：呂專門委員家鑾報告

三、因應新冠肺炎圖資處防疫措施（如附件九）：何組長銘俊報

告

四、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期間心理諮商輔導作業規則（如附件十）：王中心主任沂釗報告

五、人事室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防疫措施報告（如附件十一）：陳主任香齡報告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國立東華大學防疫管制期間訪客洽公、人員出入及校門人車通行管制原則(草案)（如附件十二），請討論審議。

說明：

- 一、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需求，落實人車進出校區之相關管制措施，加強人員體溫檢測及通報，以維護校區安全，特訂定本原則(第一點)。
- 二、明訂本原則適用期間(以下簡稱防疫管制期間)，以本校防疫應變小組發佈之各級別防疫應變警示之起訖期間為準(第二點)。
- 三、明訂本原則所稱體溫異常及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症狀之定義(第三點)。
- 四、明訂防疫管制期間訪客洽公管制原則(第四點)。
- 五、明訂防疫管制期間人員出入管制原則(第五點)。
- 六、明訂防疫管制期間校門人車管制原則(第六點)。
- 七、明訂防疫管制期間本校教職員工生違反體溫檢測規定之處置原則(第七點)。
- 八、明訂本校海洋科學學院(屏東校區)不適用本原則之規定(第八點)。
- 九、明訂本校創新研究園區得準用本原則規定，並授權管理心得另行簽核相關規定據以執行(第九點)。
- 十、明訂本原則經提報本校防疫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並簽奉校長核定後實施(第十點)。

【決議】照案通過，請各單位確實辦理。

肆、臨時動議：

- 一、請教務處就課堂學生追蹤機制研議可行方案，另就人社二館

地下室六個無窗大講堂另覓其他上課空間替代之。

二、請學務處因應學生確診案例發生時，研擬相關學生住宿隔離及安居計畫。

以上二案計畫併本次及前次會議涉及本校防疫應變計畫之相關提案，授權學務處一併修正防疫應變計畫，並簽請校長核定後報部變更之。

伍、散會時間：12:05